

# 遂溪县水务局关于 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 统筹整合绩效自评报告

## 一、资金安排及总体使用情况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湛财农[2020]25 号),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5484.4 万元,经遂溪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最终审定(工作会议纪要[2020]5 号),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1、中小河流治理:(1)遂溪县中间河(中间坑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 960.855 万元;(2)遂溪县江洪河(上坡村至东山村段)治理工程 2461.46 万元;(3)遂溪县山笃河(白马井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 140.085 万元。共下达 3562.4 万元,主要建设 2 宗河流治理工程,以及用于支付 1 条河流勘察设计费用。

2、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1)遂溪县遂溪河万里碧道项目 920 万元;(2)遂溪县“五清”及“清四乱”行动经费 400 万元;(3)遂溪县河道划界经费 320 万元;(4)遂溪县九大河流河道保洁经费 90 万元;(5)遂溪县河长制宣传经费 50 万元;(6)遂溪县河道取砂规划编制项目 80 万元。共下达 1860 万元,主要用途为在规定范围内统筹用于河长制湖长制等工作。

3、其他涉农项目:(1)遂溪县遂城镇向阳村朝阳机耕路工程 45 万元;(2)遂溪县遂城镇沙坭村白坭坡路灯工程 17 万元。共下达 62 万元,主要为遂溪县移民村建设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使用了 5151.5323 万元，结余 332.8677 万元。

## 二、各项目完成情况

1、中小河流治理：（1）遂溪县中间河（中间坑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已支出 945.0606 万元，资金调整后完成河道清淤长度 5km，生态框护岸 2.4km。工程完工后可保护人口数量 2 万人，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0%，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2）遂溪县江洪河（上坡村至东山村段）治理工程已支出 2262 万元，完成河道清淤长度 8km，生态框护岸 3km，石笼护岸 1.2km。工程完工后可保护人口数量 2.5 万人，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0%，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3）遂溪县山笃河（白马井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已支出 126.0792 万元。用于完成支付遂溪县山笃河（白马井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勘察设计费用，该工程已并入遂溪县遂溪河水质提升工程实施。

2、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1）遂溪县遂溪河万里碧道项目已支出 920 万元，完成可研、勘察设计测量等前期工作，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工程建成后可保护河道两岸居民，减少洪灾损失，保证经济健康、持续、稳定地向前发展，并改善该区域的生态环境，提高流域水质，为周边居民提供休息和娱乐的空间；（2）遂溪县“五清”及“清四乱”行动经费已支出 369.7648 万元，完成遂溪河等 10 条河流“五清”、“清四乱”工作，已完成绩效

考核目标,建立河湖管护和日常保洁长效机制,巩固提升“五清”行动成果;(3)遂溪县河道划界经费已支出 312.9208 万元,完成杨柑河等 21 条河流划界任务、河流划界长度 296.766km,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划定河湖管理范围,明确管理边界,加强河湖管理;(4)遂溪县九大河流河道保洁经费已支出 26.61 万元,完成遂溪河等 9 条河流日常保洁,保洁河道长度大概 100.07km,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建立清漂保洁协作机制,提升清漂保洁效果,打造河湖整洁、美丽的风光;(5)遂溪县河长制宣传经费已支出 49.8669 万元,完成遂溪县 2020 年度河长制宣传工作,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营造全社会齐抓共管河湖治理的氛围,达到河长制宣传效果,提高老百姓护河意识;(6)遂溪县河道取砂规划编制项目已支出 80 万元,完成编制《遂溪县县管河流河道采砂规划报告》、每条河流可采区、禁采区划分成果图 1 份、可采区分年度采砂计划,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划定好县管河流的可采区与禁采区,为采砂管理提供科学依据、促使砂石资源合理利用。

3、其他涉农项目:(1)遂溪县遂城镇向阳村朝阳机耕路工程已支出 42.73 万元,完成修建村巷道硬底化道路 3 条,共 805m,解决遂城镇向阳村朝阳村民小组生产条件,促进该村移民人均收入 $\geq 10\%$ ;(2)遂溪县遂城镇沙坭村白坭坡路灯工程已支出 16.5 万元,完成建设高 6 米路灯,安装路线总长度 1425m,。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下达 62 万元,主要为遂溪县移民村建设项目,解

决遂城镇沙坭村白坭坡村民小组生活条件；促进该村移民人均收入 $\geq 8\%$ 。

### 三、资金未完全支出的原因

1、中小河流治理：（1）遂溪县中间河（中间坑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剩余 15.79438 万元未支出，由于施工合同规定扣留质保金，待工程完工验收后支付。下一步将加快工程完工验收，保证资金完全支出；（2）遂溪县江洪河（上坡村至东山村段）治理工程剩余 199.46 万元未支出，由于施工合同规定支付进度款至 90% 停止支付，剩余资金待工程完工后再支付。下一步将加快工程完工验收，保证资金完全支出；（3）遂溪县山笃河（白马井村至河口段）治理工程剩余 14.0058 万元未支出，由于设计勘察费存在下浮率，造成该笔资金剩余 14.0058 万元。

2、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1）遂溪县遂溪河万里碧道项目已完全支出 920 万元；（2）遂溪县“五清”及“清四乱”行动经费剩余 30.235197 万元未支出，由于其中个别项目进度缓慢，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未完全支出。下一步将加快项目进度以及支出进度，保证资金完全支出。截至 2021 年 6 月，400 万已完全支出；（3）遂溪县河道划界经费剩余 7.0792 万元未支出，由于其中个别项目进度缓慢，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未完全支出。下一步将加快项目进度以及支出进度，保证资金完全支出。截至 2021 年 6 月，320 万已完全支出；（4）遂溪县九大河流河道保洁经费剩余 63.39 万元未支出，由于该项目属于跨年度项目，合同起始

为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已按照合同进度支付预付款项，下一步将按照合同施工进度，按时申请资金拨付，保证资金完全支出；（5）遂溪县河长制宣传经费已按照各项目合同款项完成资金 50 万元，已使用 49.8669 万元，剩余 0.1331 万元；（6）遂溪县河道取砂规划编制项目已完全支出 80 万元。

3、其他涉农项目：（1）遂溪县遂城镇向阳村朝阳机耕路工程剩余 2.27 万元未支出，由于根据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收回部分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的通知》（粤财农〔2020〕159 号）文件，收回已下达的 2020 年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13.68 万元，造成该项目资金超支 11.41 万元；（2）遂溪县遂城镇沙坭村白坭坡路灯工程剩余 0.5 万元未支出，由于剩余 0.5 万元资金使用计划需要调整，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未完全支出。下一步将加快督促业主单位调整资金使用计划进度，保证资金完全支出。

#### **四、涉农资金产生的总体效益**

2020 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5484.4 万元，根据我县水利发展建设需求，资金重点用于中小河流二期治理工程、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项目以及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中小河流二期治理工程：根据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实施方案，规划我县亟需治理河道长度 185km，涉农资金补足资金短缺，保障建设资金。河道治理后，提高河流防洪减灾能力，

改善流域生态环境，保障当地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项目：贯彻落实《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加大资金投入，完善河长制湖长制体制机制建立与运行，通过河道划界管理、河道保洁清理、河长制宣传、建设碧道等，营造全社会齐抓共管河湖治理的氛围，提高老百姓爱护护河意识。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从2019年开始省级涉农资金统筹安排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用于重点扶持水库移民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移民的职业劳动技能及职业培训等工作。加大移民村基础设施投入，改善移民居住环境，促进移民村经济发展。

### **五、项目实施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统筹各单位协调互助意识，树立“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思想，提高认识，明确各自应负的质量责任精益求精，以优质的工作质量保证优良的工程质量。

绩效评价强调以结果为导向，在一定程度上带来了国家行政效率的提高和政府服务能力的增强，带来政府与公众之间关系的改善。但目前绩效评价的环节相对没有一定固定模式，针对每类工程应该有相对应的评价环节，还存在很多问题。

### **六、其他**

无。

